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3-057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志强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董事杨晓宏委托崔志强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志强、杨晓宏、张在忠、巩超回避表决，会议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崔志强、杨晓宏、张在忠、巩超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审议，定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60）。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3-059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和上海鼎益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鼎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标的为公司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等资产，融资租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 2 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资金使用率，公司拟和上海鼎益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标的为公司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等资产，融资租赁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 2 年，融资租赁利息参照当前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此额度内开展此次融资租赁交易相关的事宜，具体事项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等为准。

2、2023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志强、杨晓宏、张在忠、巩超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不存在与上海鼎益或其他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上海鼎益实际控制人为杨晓宏，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晓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鼎益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法人，上海鼎益系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鼎益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076437516K

3、成立日期：2013 年 09 月 13 日

4、法定代表人：杨晓宏

5、注册资本：30,000 万元人民币

6、注册地：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 99 弄 1-9 号 1 幢 721 室

7、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实际控制人：杨晓宏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名称：公司部分生产设备及设施等资产。

2、标的资产权属：标的资产归公司所有，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产权清晰，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标的资产价值：按照相关资产原值，以实际转让价值为准。

四、交易标的的定价情况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定价系参照当前融资租赁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和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方法客观、公允。

五、关联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1、融资金额：不超 2.3 亿元

2、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3、租赁期限：2 年

目前尚未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签署相关合同，以上及其他融资租赁业务条款以最终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实施售后回租方式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主要是通过盘活存量资产，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以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业务的开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志强、杨晓宏、张在忠、巩超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双方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3-060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8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

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3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海科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21	山东华鹏	2023/8/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 468 号山东华鹏证券部。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确认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后生效。

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山东省荣成市石岛龙云路 468 号山东华鹏证券部，邮政编码：264309。

3、会议联系人：孙冬冬

4、电话：0631-7379496

5、邮箱：hp577@huapengglass.com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 2023-058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勋主持，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关联监事张彬回避表决，会议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监事张彬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9）。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0 日

报备文件
《山东华鹏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3-042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守业先生主持。

此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该议案。本次受托管理资产事项旨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统筹资源、发挥优势，加强业务协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受托管理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92.16%股权。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3-041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洛耐”或“公司”）拟受托管理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持有的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耐材”）92.16%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交易概述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集团”）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以下简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经报国务院批准，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与中钢集团实施重组，中钢集团整体划入中国宝武（以下简称“本次划转”）。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钢集团通知，本次划转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中国宝武通过中钢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41.34%的股份，成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中国宝武持有太钢集团 51%股权，通过太钢集团间接控制太钢耐材，太钢耐材与中钢洛耐在耐火材料生产、销售业务方面构成同业竞争。

为解决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中国宝武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消除中国宝武相关下属企业与中钢洛耐关于耐火材料生产、销售业务同业竞争问题做出声明与承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3）委托管理：对于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由涉及方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将业务存在重合的部分相关资产经营涉及的决策权和管理权全权委托其中一方进行统一管理……”。

为履行上述承诺，公司与太钢集团、太钢耐材签署《关于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专业化整合事项交流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太钢集团将其持有的太钢耐材 92.16%股权委托给中钢洛耐管理。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交易对方太钢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控制的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7-12-05

注册资本：667,468 万元

法定代表人：盛更红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 2 号

主营业务：冶炼、加工、制造、销售钢材、钢坯、钢锭、生铁、轧辊、铁合金、焦化产品、耐火材料、矿产品、金属制品、钢铁生产所需原材料、建筑材料、电子产品、冶金机电设备、备品备件；技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建筑工程、建设工程，工程设计、施工；食品经营、住宿服务，餐饮宾馆等服务业；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所需的设备、材料和零配件的进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国家实行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对采矿业、制造业、建筑业、房地产、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交通运输仓储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计算机软件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宝武为中钢洛耐的间接控股股东；太钢集团为中国宝武控股子公司；中钢洛耐与太钢集团构成同一控制下的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为公司接受太钢集团的委托，对太钢集团持有的太钢耐材 92.16%股权进行管理，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的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此次被委托管理的太钢耐材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6-04-27

注册资本：15,487.93 万元

法定代表人：高峰

注册地址：太原市阳曲县东黄水镇故县村

主营业务：耐火材料生产、销售，理化检验及延伸服务，工程检修，机械加工，技术咨询、服务，炉窑工程施工及其它热设备耐火方案的设计、制作、安装、监督服务，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家限定或者禁止的技术和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634,369,260.37	600,774,199.86
净资产	18,250,163.97	17,828,111.14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412,503,648.42	198,911,256.76
净利润	-29,071,161.06	1,511,857.51

注：以上 2022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经过审计，2023 年上半年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委托方为太钢集团，受托方为中钢洛耐，被托管方为太钢耐材。

委托方将持有的被托管方的全部股权委托受托方管理，因委托方持有股权所享有的股东管理及决策权由受托方行使，但根据法律法规、政府规章及委托方章程不得委托的事项，属于股权自益权的股东权利事项以及双方协商一致不予委托的事项仍然由委托方独立行使。

受托方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被托管方章程、议事规则，在委托方和受托方约定的被托管方的股东职权事项及相关职权事项范围内，按照约定的决策程序行使管理权限。

被托管方托管前的遗留问题由被托管方作为责任主体负责妥善解决，被托管方自身无力解决的问题，由委托方全力提供帮助给予解决。对于特别约定的被托管方的历史遗留问题由委托方在托管期间内负责解决，同时，发挥市场化协同优势，支持被托管方的市场份额稳定。

资产边界：委托管理标的所有纳入托管范围业务所涉及到的资产及股权，包括正在使用的管理类和生产类资产。

备忘录生效条件：经各方当事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后，经委托方和受托方履行相关程序后（受托方董事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生效。

委托管理期限：自整合备忘录生效日起至托管标的资产整合完成日（工商变更日）或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日止。

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旨在妥善解决中国宝武间接控制的太钢耐材与中钢洛耐在耐火材料生产、销售业务上的同业竞争问题，发挥中钢洛耐与太钢耐材的协同效应，是根据中钢洛耐和太钢耐材的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合理安排，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情形，全体董事均一致表决通过。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受托管理资产事项有利于加强业务协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受托管理资产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的情形，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监事一致认为：本次受托管理资产事项旨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统筹资源、发挥优势，加强业务协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受托管理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绿纬堡太钢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92.16%股权。

七、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已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旨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利于加强业务协同，保荐机构对公司受托管理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5167 证券简称：利柏特 公告编号：2023-044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星期四）15: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cnlbt.com。公司将会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 14:00-15:00 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兼总经理沈斌强先生、董事会秘书于佳女士、独立董事谭才年先生、财务负责人朱海军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14:00-15:00 登录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星期四）15: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cnlbt.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2、联系电话：0512-89592521

3、邮箱：investor@cnlb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网址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利柏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3-070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7,8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 7,8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 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0,976,10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7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0.42 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835,12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1,164,864.86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 A2003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125,669.93	117,000.00
2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126,341.53	126,000.00
3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37,835.80	31,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6,000.00
合计		315,847.26	300,000.00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自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托管方式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交通银行	通知存款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黄金看涨)	5,000	2.55/1.60	/	9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2.55/1.60	否
交通银行	通知存款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8 天(挂钩汇率看涨)	2,800	2.30/2.10/1.25	/	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2.30/2.10/1.25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芝亨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 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4 天(挂钩黄金看涨)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8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产品代码	1699231158	2699234455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金额	5,000 万	2,800 万
产品期限	94 天	28 天
产品成立日	2023/08/11	2023/08/14
产品到期日	2023/11/13	2023/09/11
产品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金集中定价合约(代码:SHAU)基准价早盘价（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	EUR/USD 汇率中间价（以彭博 BFIX 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浮动收益率范围	/	高档收益率：2.30%(年化，下同) 中档收益率：2.10% 低档收益率：1.25%
产品结构参数	本产品为二元看涨结构。 行权价：成立日挂钩标的早盘价 *90.38%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高档收益率：2.55%(年化，下同) 低档收益率：1.60%	本产品为二元三段看涨结构。 行权价 1：汇率初始价减 0.0292 行权价 2：汇率初始价加 0.0448 高档收益率：* 高于行权价 2 收益率 * 中档收益率：* 高于等于行权价 1 且低于等于行权价 2* 低档收益率：* 低于行权价 1 收益率 *
汇率初始价	/	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上午 9:00 整的 EURUSD 中间价汇率。彭博 BFIX 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汇率定盘价	/	汇率定盘价为汇率观察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下午 15:00 整的 EURUSD 中间价汇率。彭博 BFIX 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观察日 / 汇率观察日	2023/11/08	2023/09/06
收益率(年化)	(1)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早盘价高于或等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2)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早盘价低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1)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行权价 2，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2)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高于等于行权价 1，且低于等于行权价 2，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中档收益率。 (3)若汇率观察日汇率定盘价低于行权价 1，则整个存续期公司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公司所能获得的收益以银行按照产品协议约定计算并实际支付为准，该等收益不超过按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收益。	
计算收益基础天数	365 天	
收益计算方式	产品收益 = 本金 × 实际收益率(年化) × 实际产品期限 /365 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履约担保	无	
提前终止权	公司不得提前终止本产品，银行有权自行决定并单方面提前终止本产品。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分别为 94 天、28 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3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3）。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产品存续期间，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和受托方基本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万元，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万元，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3,678.78	724,330.08
负债合计	256,026.91	232,59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4,620.98	447,656.16
项目	2022 年度